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徐州汉台（歌风）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

项 目 编 号 2018-320300-44-02-119296

建 设 地 点 江苏省徐州市沛县

验 收 单 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徐州汉台（歌风）220千伏输变电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沛县水务局，沛水许可〔2020〕3号， 2020年4月7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苏电建初设批复〔2019〕9号，2019年8月16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9月至2021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国网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江苏清全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号）等相关法律及文件，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在南京主持召开了徐州汉台（歌风）220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江苏省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国网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清全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徐州汉台（歌风）220千伏输变电工程位于江苏省徐州市沛县张寨镇、张庄镇。工程建设内容包括：（1）汉台220kV变电站新建工程：本期建设1台主变，容量为180MVA，远景规模为 $3 \times 240\text{MVA}$ ；220kV出线本期4回，远景8回；110kV出线本期5回，远景14回；本期主变配置4组6Mvar电容器，远景每台

主变配置 6 组 6Mvar 电容器。（2）新建黄集~阎集双线 π 入汉台变 220kV 线路，线路路径全长 6.738km，共新建塔基 23 基，均为灌注桩基础。工程于 2020 年 9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12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4 月 7 日，沛县水务局以沛水许可〔2020〕3 号《关于准予徐州汉台（歌风）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批复了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5381m²。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19 年 8 月 16 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汉台（歌风）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苏电建初设批复〔2019〕9 号）对本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含水土保持部分）。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受委托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徐州汉台（歌风）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91%、土壤流失控制比 1.11、渣土防护率 99.84%、表土保护率 99.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9.53%、林草覆盖率 36.91%。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 月，江苏清全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徐州汉台（歌风）220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应加强植被养护及其它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 高	曹文勤	
成员	黄轶康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工程师	黄轶康	建设单位
	刘 新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高 工	刘新	
	程 曦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工程师	程曦	技术评审单位
	刘 霞	南京林业大学	教 授	刘霞	特邀专家
	王志勤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 工	王志勤	
	陈璞金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璞金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张 奕	江苏清全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奕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张亚明	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亚明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王晓霏	国网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 总	王晓霏	设计单位
	周 波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波	施工单位
	查同凯	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查同凯	
	朱 磊	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 监	朱磊	监理单位